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石洁芝）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和义务，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石洁芝，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9 年 10 月，于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合同审查员；1999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0 月，于广东为正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律师；2006 年 11 月至今，于广东本力律师事务所任主任律师。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4 年度履职情况

本人在任职后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股东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一）出席股东会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职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会，本人均列席参加。

（二）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职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 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次）	备 注
石洁芝	7	7	0	0	-

1. 本人均亲自出席并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赞成票。
2. 年内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3. 年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应出席次 数	实际出席 次数	应出席次 数	实际出席 次数	应出席次 数	实际出席 次数
2	2	6	6	0	0

1. 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召集并出席了委员会的日常会议，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待遇

方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进展进行了审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2. 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了委员会日常会议，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掌握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3.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四）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本年应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1	1	0	—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涉及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对必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自身履职需求，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发表表决结果。履职过程中，公司均积极配合提供所需资料，保障了独立董事所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的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

结果的客观、公正。

（六）现场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充分运用参加股东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其他工作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

（七）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定期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同时，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不断学习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并认真学习证监会、深交所下发的相关文件，以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决议内容如下：

1.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计划，参照往年实际发生的交易情况，预计 2024 年度与汕头潮阳融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公司与融和村镇银行的关联交易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中存款的利率水平参照当期市场利率水平，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天亿马数字产业有限公司、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交通银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为相关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费用，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及子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最终额度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担保金额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本事项属偶发性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未在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3 年年度报告》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变动。

（四）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另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另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修订章程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公告》。

（五）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基于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良好合作以及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充分了解，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良好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公司现计划续聘其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提供审计服务，并计划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对象根据 2024 年度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六）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在报告期内发生其他需要重点关注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

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增强董事会的透明度，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以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高和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以及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石洁芝

2025 年 4 月 22 日